

全国广播电视财务管理 工作会议在湖南召开

10月19日至23日,财政部、广播电影电视部在湖南省联合召开了全国广播电视财务管理工作会议。这是建国44年以来两部第一次举行这样大规模的专业工作会议,两部都给予了高度重视。财政部副部长刘积斌、广播电影电视部副部长何栋材等领导出席了会议并做了重要讲话。

刘积斌在讲话中指出,支持和促进广播电视事业发展是财政部门的一项义不容辞的责任。改革开放以来,各级财政部门在资金上、政策上和管理上对广播电视事业给予了积极的支持。1992年全国广播电视事业费支出为23.77亿元,比1980年的4.47亿元增长5.32倍,年均增长14.94%,大大超过了同期国家财政总收入的增长速度。全国财政文教行政周转金1989年到1992年用于广播电视部门的有3亿元。在“分灶吃饭”的财政体制下,中央财政在保本级的广播电视事业费的同时,也尽可能地对地方广播电视事业的发展给予支持。据统计,从1985年至1992年共补助地方2亿元。各级财政部门还制定了一系列支持广播电视事业发展和改革的优惠政策,有力地支持和促进了广播电视事业的繁荣和发展。

刘积斌强调,今后财政将一如既往地支持广播电视事业发展。第一,要继续增加对广播电视事业的财政投入。尽管广播电视部门创收筹集的资金已经接近而

且必将超过国家拨款,但财政投入仍然是广播电视事业投入的主渠道。各级财政部门要继续按中央的精神,根据经济发展水平和财力可能,尽最大努力继续增加对广播电视事业的投入。第二,要继续对各级广播电视部门和单位实行各种形式的预算包干和承包经营责任制,以调动部门、单位筹集资金和增收节支的积极性。第三,要继续实行优惠的经济政策。凡是纳入单位预算并用于事业发展的收入,视同财政拨款,作为抵支收入,继续享受免征所得税和两金的优惠照顾。第四,要继续执行和鼓励事业单位因增加了收入,实现了由全额预算管理到差额预算管理、由差额预算管理到自收自支管理、由自收自支管理到企业管理过渡的,而不改变单位的事业性质的政策。

刘积斌指出,今后广播电视财务管理的主要任务,就是要强化财务管理,健全管理机构。强化财务管理,就是要进行规范化的管理,制度化的管理,科学化的管理。不论是宏观管理还是微观管理,都要实现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化。为此,就要建立一套相适应的管理制度。目前,虽已制定了一些财务制度,但还不够配套。有些制度在一些基层单位还没有制定具体实施办法。这种状况与新形势对财务管理工作的要求是不适应的,必须抓紧解决好这一问题。让制度来规范单位财务活动的各种行为,从而更好地实现加强财务管理,提高财务管理水平的目的,促进广播电视事业健康发展。

这次会议还总结交流了广播电视财务管理工作经验。第一,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加强领导,这是搞好财务管理工作的关键。第二,强化管理,向管理要效益,这是搞好财务管理的核心内容。第三,积极开展多种经营创收工作,在保证完成宣传工作任务和事业计划的前提下,开展“一业为主,多种经营,以主带副,以副补主”活动,不仅使收入有所增长,而且繁荣了经济。

会上两部还对财政系统的30个先进集体,广播电视系统的64个先进集体,44个先进个人进行了表彰和奖励。

(木子)

(上接第53页)

工作一直是明令禁止税费混收的,严禁一切单位和个人借征收农业税的名义加重农民负担,但近年来,有些地区仍然采取税费混收的错误作法,农民各种其他非税负担直线上升,在农民群众中造成了不良影响。为此在国家大力整顿农民负担的时

候,进一步宣传税法知识,加强群众依法纳税意识,正确区分农民的纳税义务和非税负担,是非常必要的。各级财政部门农税系统的同志在农业税收工作中应坚持原则,杜绝税费混收的错误做法,同时结合组织征收农业税工作,多作一些深入细

致的宣传工作,使广大农民群众乃至社会各方面对整顿农民负担工作有一个正确的认识,理解支持财政部门征收农业税工作,共同维护农民群众利益,促进农村经济的稳定协调发展。

财政部农税局 1993年8月